

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决议的情形。

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本次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与决议等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开始时间：2022 年 12 月 15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12 月 15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15 日 9:15-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15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佛山市禅城区南庄镇科洋路 20 号箭牌大厦 23 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谢岳荣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总体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有 15 名，代表股份数 852,021,947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即公司总股本 965,612,800 股）的 88.2364%。其中：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5 名，代表股份数 781,513,21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9344%；

（2）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 10 名，代表股份数 70,508,737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3020%。

2、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中小股东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有 11 名，代表股份数 52,021,947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3875%。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及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会议通知中列明的全部议案。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次会议采用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谢岳荣先生、ZHEN HUI HUO 先生、霍少容女士、霍秋洁女士、谢安琪女士、谢炜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为自公司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表决结果		比例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候选人所获得的选举票数	
1.01	选举谢岳荣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852,021,947	813,516,412	95.4807%
1.02	选举 ZHEN HUI HUO 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852,021,947	813,513,312	95.4803%
1.03	选举霍少容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852,021,947	813,513,215	95.4803%
1.04	选举霍秋洁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852,021,947	813,513,212	95.4803%
1.05	选举谢安琪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852,021,947	813,513,515	95.4803%
1.06	选举谢炜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852,021,947	813,513,212	95.4803%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比例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候选人所获得的选举票数	
1.01	选举谢岳荣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52,021,947	13,516,412	25.9821%
1.02	选举 ZHEN HUI HUO 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52,021,947	13,513,312	25.9762%
1.03	选举霍少容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52,021,947	13,513,215	25.9760%
1.04	选举霍秋洁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52,021,947	13,513,212	25.9760%
1.05	选举谢安琪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52,021,947	13,513,515	25.9766%
1.06	选举谢炜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52,021,947	13,513,212	25.9760%

2、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次会议采用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王晓华先生、李胜兰女士、饶品贵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为自公司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表决结果		比例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候选人所获得的选举票数	
2.01	选举王晓华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852,021,947	813,513,212	95.4803%
2.02	选举李胜兰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	852,021,947	813,513,215	95.4803%
2.03	选举饶品贵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852,021,947	813,513,212	95.4803%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比例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候选人所获得的选举票数	
2.01	选举王晓华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52,021,947	13,513,212	25.9760%
2.02	选举李胜兰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	52,021,947	13,513,215	25.9760%
2.03	选举饶品贵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52,021,947	13,513,212	25.9760%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3、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及选举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担任的监事的议案》

本次会议采用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孔斌斌先生、陈浩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任期为自公司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孔斌斌先生、陈浩杰先生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

霍志标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表决结果		比例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候选人所获得的选举票数	
3.01	选举孔斌斌先生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852,021,947	813,513,214	95.4803%
3.02	选举陈浩杰先生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852,021,947	813,513,212	95.4803%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比例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候选人所获得的选举票数	
3.01	选举孔斌斌先生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52,021,947	13,513,214	25.9760%
3.02	选举陈浩杰先生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52,021,947	13,513,212	25.9760%

上述董事、监事的简历请参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职工代表监事霍志标先生简历如下：

霍志标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3年12月至1985年4月，任石湾商业公司员工；1985年4月至2004年6月，任广东佛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员；2004年7月至2019年12月任佛山市顺德区乐华陶瓷洁具有限公司总经办主任；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总经办主任。霍志标先生现兼任广东埃汇智能装备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中盛置业有限公司监事、陕西格兰威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陕西德富恒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佛山市同创致远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佛山市霍陈贸易有限公司监事、佛山市乐华恒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

霍志标先生持有员工持股平台共青城乐华嘉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7528%的份额，共青城乐华嘉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箭牌家居13,512,210股股份（比例为1.40%）。霍志标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

事的情形，其任职符合《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任职监事资格的规定。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	852,021,947	852,016,047	99.9993%	5,900	0.0007%	0	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	52,021,947	52,016,047	99.9887%	5,900	0.0113%	0	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	852,021,947	852,018,547	99.9996%	3,400	0.0004%	0	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	52,021,947	52,018,547	99.9935%	3,400	0.0065%	0	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	852,021,947	852,016,447	99.9994%	5,500	0.0006%	0	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	52,021,947	52,016,447	99.9894%	5,500	0.0106%	0	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	852,021,947	852,016,547	99.9994%	5,400	0.0006%	0	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	52,021,947	52,016,547	99.9896%	5,400	0.0104%	0	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	852,021,947	852,016,447	99.9994%	5,500	0.0006%	0	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	52,021,947	52,016,447	99.9894%	5,500	0.0106%	0	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	852,021,947	852,016,547	99.9994%	5,400	0.0006%	0	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	52,021,947	52,016,547	99.9896%	5,400	0.0104%	0	0

本议案为普通决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	852,021,947	852,016,547	99.9994%	5,400	0.0006%	0	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	52,021,947	52,016,547	99.9896%	5,400	0.0104%	0	0

本议案为普通决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	852,021,947	852,016,547	99.9994%	5,400	0.0006%	0	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	52,021,947	52,016,547	99.9896%	5,400	0.0104%	0	0

本议案为普通决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	852,021,947	852,016,547	99.9994%	5,400	0.0006%	0	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	52,021,947	52,016,547	99.9896%	5,400	0.0104%	0	0

本议案为普通决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	852,021,947	852,016,547	99.9994%	5,400	0.0006%	0	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	52,021,947	52,016,547	99.9896%	5,400	0.0104%	0	0

本议案为普通决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1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	852,021,947	852,016,447	99.9994%	5,400	0.0006%	100	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	52,021,947	52,016,447	99.9894%	5,400	0.0104%	100	0.0002%

本议案为普通决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1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	852,021,947	852,016,447	99.9994%	5,500	0.0006%	0	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	52,021,947	52,016,447	99.9894%	5,500	0.0106%	0	0

本议案为普通决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
2. 律师姓名：方诗雨、陈家旺

3. 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6日